

新法规速递

隆重登场

法律图书馆>>新法规速递>>法律法规全文阅读

国家教委办公厅、国家民委办公厅关于印发《全国高等学校少数民族预科基础课程教材修订会议纪要》的通知
国家教委办公厅等



为了贯彻全国民族教育工作会议和全国高等教育教材工作第三次会议精神, 发展民族高等教育, 国家教委民族教育司近年来组织编写了高等学校少数民族预科基础汉语、阅读与写作、数学和英语等四种基础课程教材。经试用, 受到使用这套系列教材高校的欢迎。为了进一步提高教材质量, 更好地适应培养少数民族专门人才的需要, 国家教委民族教育司、国家民委教育司于1994年11月7日至10日在武汉市召开了全国高等学校少数民族预科基础课程教材修订会议。现将会议纪要印发给你们, 请结合本单位实际, 参照执行。

全国高等学校少数民族预科基础课程教材修订会议纪要

为适应民族高等教育改革的需要, 提高教学质量, 国家教委民族教育司、国家民委教育司于1994年11月7日至10日在武汉中南民族学院召开了全国高等学校少数民族预科基础课程教材修订会议。参加会议的有国家教委民族教育司、国家民委教育司、湖北省教委、新疆维吾尔自

治区教委、中南民族学院的负责同志, 民族班基础课程教材的正、副主编, 教育科学出版社和32所高等学校预科部(民族部)负责人、有关专家、教师近50人。国家教委民族教育司司长韦鹏飞、国家民委教育司司长周明甫、湖北省教委副主任朱定昌等分别在会上讲了话。会议总结了近几年来全国高等学校预科教育改革和教材建设的经验, 充分肯定了国家教委积极进行民族预科教材建设的业绩。从1992年到现在, 国家教委组织大连理工大学、陕西师大、中央民族大学、新疆大学、新疆财经学院等10多所高校的一批专家、教授及长期从事民族预科

教育工作的同志, 编写出了《基础汉语》、《阅读与写作》、《数学》和《英语》系列教材及《英语》听力磁带等。与会代表一致认为, 这套系列教材较好地解决了我国解放40多年来民族预科教育中的一大难题, 为发展我国民族高等教育办了一件有重要意义的实事。

为做好教材的修订工作, 代表们对教材进行了认真的分析, 认为这套教材的优点是: (一) 符合国家对高校民族预科(班)学生的培养目标, 学好基础知识、加强基本技能训练的要

法

法规题目一:

法规题目二:

颁布单位:

检索

请在上面输入
题目, 免费件

订

订阅《新法
子杂志, 每
法律法规全
的email地
应的按钮:

订阅

退订

求。(二)针对性强,符合教学实际,有利于提高教学质量。(三)教材体系较完整,体现了科学性,注

意并较好地解决了各阶段知识的衔接。(四)教材思想性强,体现了时代精神。(五)有民族特色,有利于激发学生学习兴趣和民族自豪感。

教材的缺点和不足之处有:在教材结构上,各环节之间不够协调;在教材内容上,普遍感到偏浅,不能很好适应不同地区不同文化程度学生的学习要求。此外,在印刷上也有一些错漏之处等。

经过与会代表的讨论和专家的分析,大家取得了共识,并确定了教材修订的原则和意见:

(一)要按照国家教育委员会教民(1993)6号《关于印发普通高等学校少数民族预科基础汉语、阅读与写作、数学、外国语(英语)教学大纲的通知》的要求,作为修订全套教材的指导思想

和依据,认真总结这几年在教学中这套教材的优点和存在的问题,并与教学大纲进行对照,贯彻得好的,加以肯定;对存在的问题在分析的基础上加以修订。(二)在教材内容和教学要求上,要加强针对性。这套基础课教材,主要供高校民族预科学生学习用,而这些学生来自不同地区,文

化程度又不齐。在按教学大纲以中等文化程度学生为主的前提下,也要照顾到文化程度较高学生的教学需要,这就要求有的教材内容要适当加深,有的知识面应拓宽,做到深浅适度,适应多数院校的教学需要。(三)注意教材的思想性、科学性和民族特色问题。所谓思想性应重点贯彻好党

的有关方针政策,做到以新时期党的基本路线和建设有中国特色的社会主义理论为指导来编写、修订教材;科学性是要用辩证唯物主义和历史唯物主义的观点分析作品、处理教材编写中的问题,使教材体现学科的科学体系和规律;民族特色主要是根据民族学生的特点,适当选用体现各兄弟

民族优秀传统文化的作品和材料,使教材发挥弘扬民族文化,激发学生学习兴趣、民族自豪感和爱国热情的积极作用。(四)在教材的结构上,根据教学的实际和大纲的要求,有的教材要适当调整知识结构,例如《数学》教材中低于普通高中的一部分知识应适当减少,在微积分部分要适当

增加有关理论部分;有的教材在体系结构上要注意协调,例如《基础汉语》教材,应突出汉语这个重点,适当删除文学色彩较浓的课文,同时改正语法知识与课文不相应的部分。在篇章结构上要充实、完整,使教材体系更加完善。(五)注意课程关系和教学时间的分配问题。关于课程关系

问题,应加强汉语文(包括《基础汉语》和《阅读与写作》两门课程)、数学和英语等工具课程的教学,对于根据国家教育委员会教民(1993)4号《关于印发普通高等学校少数民族预科文科、理工科教学计划的通知》确定的讲座课(包括政治课与部分文化基础课两部分),有条件的

学校可继续进行开设这类课程的试点,条件暂时还不具备的学校仍可因校、因地制宜地开设原已开设的相关课程。但应逐步创造条件,等条件成熟时,再转为开设有关讲座课程。

在教学时间的分配上,既要从小(一年制预科(班))实际出发,又要兼顾到两年制预科(班)教学的需要,所以课程门类不能太多,内容要精炼,使教师在教学中能根据学生的文化程度和学习时间的长短灵活掌握。

为提高教学质量,会议研究了课程的考核问题,经研究确定:委托新疆维吾尔自治区教委、大连理工大学牵头组织新疆大学、新疆石油学院、新疆师大、中央民族大学、陕西师大、西北民族学院、青海师范大学、内蒙古工学院共同拟定主要适应西北、华北地区学生的《基础

汉语》、《

英语》、《数学》课程的考核办法；委托云南省和广西壮族自治区教委牵头组织云南有关高校和大连理工大学、广西民族学院、中央民族大学、华中师大、西南师大、宁夏大学、中南民院、西南民院共同拟定主要适应中南、西南、华东地区学生的《阅读与写作》、《数学》和《英语》课程

考核办法。要求在1995年8月底拟出初步方案，经研究批准后，先在广西民院、云南民院、西南师大、陕西师大、宁夏大学和新疆大学、新疆师范大学、新疆石油学院进行试点，待取得经验后逐步推开。

会议还对民族班（预科）教育改革和发展问题进行了研讨。大家认为，当前，全国民族班（预科）教育已成为我国发展民族教育，培养各类民族人才新的办学形式和重要渠道。现在，全国除普通大、中专院校办民族班（预科）外，成人大、中专院校的民族班（预科）教育也在不断发展

，已为国家培养了成千上万的民族人才，大大增强了民族团结，有力地促进了我国民族地区的经济建设和社会发展。为适应全国民族班（预科）教育改革、发展和教材建设的需要，会议认为，要根据国家教委、国家民委领导关于办好民族班（预科）教育，搞好管理工作的指示和有关省、自

治区及学校的要求，尽快建立“全国高等学校、中等专业学校少数民族班（预科）教育指导委员会”。其主要任务是：研究民族班（预科）教育的特点、规律和改革发展中的重要问题；制定有关规划、方针政策，指导民族班（预科）教材的编写、审定和管理工作；进行民族班（预科）教育

改革、发展中重要问题的咨询；组织校际协作、经验交流和国际合作等。委员会聘请有关高校、中等专业学校专家、有经验的教师和教育管理干部组成。在该委员会中设：（一）全国高等学校、中等专业学校少数民族班（预科）教材编写委员会，其中分设《基础汉语》、《阅读与写作》、

《数学》和《英语》四个编写组。其主要任务是：制定学科教材建设规划；组织编写教材；研究国内外有关教材建设情况；总结、交流教学和教材建设经验等。各编写组成员除原编写教材的教师外，还要聘请民族学院等有关高校、中等专业学校有一定学术水平和教学经验的教师参加，以便

调动高校、中等专业学校民族班（预科）教学改革的积极性，群策群力，搞好教学改革和教材建设。（二）全国高等学校、中等专业学校少数民族班（预科）教材审定委员会，其中分设《基础汉语》、《阅读与写作》、《数学》、《英语》教材审定组。其主要任务是：研究、审定学科教材

、教学参考书及音像资料等。聘请有关高校、中等专业学校学术水平较高、经验丰富的专家、教师和教育管理干部组成。上述“指导委员会”、“教材编写委员会”和“教材审定委员会”均属学术性组织，由国家教委、国家民委共同领导。

会议根据今后高校、中专民族班（预科）教材建设由国家教委民族司、国家民委教育司共同负责的精神，确定修订后的民族班（预科）新教材由两司共同署名出版、发行。这套民族班（预科）基础课程教材应于1995年5月修订完毕，以便按时出版并由两司向全国举办民族班（预科）

的普通高校、成人高校及有关中等专业学校推荐选用，以保证和提高教学质量。